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Shanghai Jin Jiang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06)

### **內幕消息公告 簽署子公司股權重組置換項目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告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和錦江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簽署關於子公司股權重組置換項目合作框架協議。據此合作框架協議，根據本公司「資本、資產、資金、資源」的戰略定位，深化改革和聚焦主業發展的要求，為優化本公司酒店資產、增強整體市場實力，擬對本集團相關的海侖賓館、建國賓館及崑崙飯店的股權進行一系列重組置換。

董事會謹此強調，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尚須待磋商、落實及簽署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能未必會進行。本公司將根據該事項的進展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一、緒言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和錦江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簽署關於子公司股權重組置換項目合作框架協議。據此協議，根據本公司「資本、資產、資金、資源」的戰略定位，深化改革和聚焦主業發展的要求，為優化本公司酒店資產、增強整體市場實力，擬對本集團相關的海侖賓館、建國賓館及崑崙飯店的股權進行一系列重組置換。

於本公告日期，各標的公司的股權結構如下：

標的公司名稱	標的公司股東及持股比例		合計
	本集團	上海國際 及其附屬公司	
海侖賓館	66.67%	33.33%	100%
建國賓館	65%	35%	100%
崑崙飯店	47.5%	52.5%	100%

## 二、合作框架協議

合作框架協議的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日期：** 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與本集團相關的  
交易安排：**

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以其持有的建國賓館股權和崑崙飯店部分股權為對價，受讓本公司持有的海侖賓館股權。該等股權置換過程中涉及的有關股權轉讓互為前提，系一攬子交易安排，各方一致同意按照合作框架協議的約定分期在12個月內進行。

各標的公司股權置換的最終比例，以各標的公司100%股權經國資備案的評估價值(如涉)為準。各方一致同意，報請上海市國資委同意，通過上海聯合產權交易所協議轉讓的方式，完成標的公司股權的轉讓。為使有關交易順利進行，本公司、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和錦江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將根據合作框架協議的約定另行簽署有關具體交易協議(如《股權置換協議》、《上海產權交易合同》等)。

### 三、合作框架協議各方及標的公司的資料

#### 1. 合作框架協議各方的資料

##### **錦江國際的資料**

錦江國際是中國規模最大的綜合性酒店旅遊產業集團之一，由上海市國資委100%持有。

##### **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全服務酒店營運與管理、有限服務酒店管理與特許經營、餐廳營運、客運物流以及旅遊中介等相關業務。

##### **上海國際的資料**

上海國際開展以金融為主、非金融為輔的投資、資本運作與資產管理業務，進行金融研究，提供社會經濟諮詢等服務，由上海市國資委100%持有。

#### 2. 標的公司的資料

##### **海侖賓館的資料**

海侖賓館的主要業務是提供酒店住宿、餐飲、宴會服務等。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上海國際附屬公司分別持有其66.67%股權和33.33%股權。

##### **建國賓館的資料**

建國賓館的主要業務是提供酒店住宿、餐飲、宴會服務等。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上海國際附屬公司分別持有其65%和35%股權。

##### **崑崙飯店的資料**

崑崙飯店的主要業務是提供酒店住宿、餐飲、宴會服務等。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與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分別持有其47.5%股權和52.5%股權。

崑崙飯店為上海國際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合共持有其52.5%股權，本集團持有其剩餘股權。上海國際的附屬公司亦持有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建國賓館35%股權以及海侖賓館33.33%股權，為建國賓館和海侖賓館的主要股東。由於(1)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僅與建國賓館和海侖賓館有關連；且(2)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相關適用百分比率，建國賓館和海侖賓館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計總資產、盈利及收益的百分比率均低於5%，建國賓館和海侖賓館符合上市規則第14A.09條關於「非重大附屬公司」的規定。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不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此，崑崙飯店亦不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 **四、訂立合作框架協議的理由和裨益**

董事會認為，本次訂立合作框架協議及進行有關交易，系根據本公司「資本、資產、資金、資源」的戰略定位，深化改革和聚焦主業發展的要求下進行，本次交易有利於對下屬有關子公司股權分散的情況進行一系列梳理整合，進一步加強管理機制，聚焦核心主業，提升企業市場化經營管理能力，同時將進一步優化本公司酒店資產，推動錦江酒店高端品牌發展，增強整體市場實力。

#### **五、風險提示**

董事會謹此強調，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尚須待磋商、落實及簽署正式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合作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能未必會進行。本公司將根據該事項的進展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六、釋義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的涵義
「合作框架協議」	指	本公司、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和錦江國際及其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簽署的有關子公司股權重組置換項目合作框架協議，詳情已披露於本公告內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建國賓館」	指	上海建國賓館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上海國際附屬公司分別持有其65%和35%股權
「錦江國際」	指	錦江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75%之權益的控股股東，由上海市國資委100%持有
「崑崙飯店」	指	北京崑崙飯店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上海國際及其附屬公司分別持有其47.5%和52.5%股權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上海國際」	指 上海國際集團有限公司，由上海市國資委100%持有
「上海市國資委」	指 上海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海侖賓館」	指 上海海侖賓館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及上海國際附屬公司分別持有其66.67%股權和33.33%股權
「標的公司」	指 海侖賓館、建國賓館及崑崙飯店的合稱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錦江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張珏  
聯席公司秘書

中國上海，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俞敏亮先生、郭麗娟女士、陳禮明先生、馬名駒先生、周維女士和孫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季崗先生、芮明杰博士和沈立強先生。

\* 本公司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的定義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Shanghai Jin Jiang Capital Company Limited**」登記為一家非香港公司。